

1985

中国当代文学经典必读

1985中篇小说卷

吴义勤○主编

ZHONGGUO
DANGDAI
WENXUE
JINGDIAN
BIDU

莫言 王安忆 韩少功 马原 刘索拉 陆文夫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中国
当代
文学
经典
必读

吴义勤◎主编
1985中篇小说卷
刘婧婧◎点评

ZHONGGUO
DANGDAI
WENXUE
JINGDIAN
BIDU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当代文学经典必读·1985中篇小说卷 / 吴义勤主编.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11
ISBN 978-7-5500-2017-7

I . ①中… II . ①吴… III . ①中国文学 - 当代文学 - 作品综合集
②中篇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93695号

中国当代文学经典必读 · 1985 中篇小说卷

吴义勤 主编

出版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游灵通
书籍设计 方 方
制作 何 丹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一期A座20楼
邮编 33003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江西千叶彩印有限公司
开本 720mm×1000mm 1/16 印张 23.75
版次 2017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 300千字
书号 ISBN 978-7-5500-2017-7
定价 42.0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6-408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影响阅读，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我们该为“经典”做点什么？

吴义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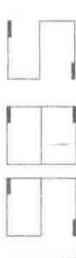
当今时代，对经典的追怀和崇拜正在演变为一种象征性的精神行为，人们幻想着通过对经典的回忆与抚摸来抵抗日益世俗和商业化的物质潮流。在这一过程中，一方面，经典作为人类文学史和文明史的基石与本源，其价值得到了充分的认同与阐扬；另一方面，经典的神圣化与神秘化又构成了对于当下文学不自觉的遮蔽和否定。可以说，如何面对和正确理解“经典”，正是当代中国文学必须正视的一个问题。

什么是经典呢？就人类的文学史而言，“经典”似乎是一个约定俗成的概念，它是人类历史上那些杰出、伟大、震撼人心的文学作品的指称。但是，经典又是无法科学检验的主观性、相对性概念。经典并不是十全十美、所有人都认同的作品的代名词。人类文学史上其实根本就不存在十全十美、所有人都喜欢、没有缺点的所谓“经典”。那些把“经典”神圣化、神秘化、绝对化、乌托邦化的做法，其实只是拒绝当下文学的一种借口。通常意义上，经典常常是后代“追认”的，它意味着后人对前代文学作品的一种评价。经典的标准也不是僵化、固定的，政治、思想、文化、历史、艺术、美学等因素都可能在某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成为命名“经典”的原因或标准。但是，“经典”的这种产生方式又极容易让人形成一种错觉，即“经典”仿佛总是过去时、历时态的，它好像与当代没有什么关系，当代人不能代替后人命名当代“经典”，当代人所能做的就是对过去“经典”的缅怀和回忆。这种错觉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在“经典”问题上的厚古薄今，似乎没有人敢于理直气壮地对当代文学作品进行“经典”的命名，甚至还有人认为当代人连写当代史的权利都没有。

然而，后人的命名就比同代人更可信吗？我当然相信时间的力量，相信时间会把许多污垢和灰尘荡涤干净，相信时间会让我们更清楚地看清模糊的、被掩盖的真

相，但我怀疑，时间同时也会使文学的现场感和鲜活性受到磨损与侵蚀，甚至时间本身也难逃意识形态的污染。我不相信后人对我们身处时代“考古”式的阐释会比我们亲历的“经验”更可靠，也不相信，后人对我们身处时代文学的理解会比我们亲历者更准确。我觉得，一部被后代命名为“经典”的作品，在它所处的时代也一定会是被认可为“经典”的作品，我不相信，在当代默默无闻的作品在后代会被“考古”挖掘为“经典”。也许有人会举张爱玲、钱钟书、沈从文的例子，但我要说的是，他们的文学价值在他们生活的时代就早已被认可了，只不过新中国成立后很长时间由于意识形态的原因我们的文学史不允许谈及他们罢了。

这里其实就涉及了我们编选这套书的目的。我认为，文学的经典化过程，既是一个历史化的过程，又更是一个当代化的过程。文学的经典化时时刻刻都在进行着，它需要当代人的积极参与和实践。文学的经典不是由某一个“权威”命名的，而是由一个时代所有的阅读者共同命名的，可以说，每一个阅读者都是一个命名者，他都有命名的“权力”。而作为一个文学研究者或一个文学出版者，参与当代文学的进程，参与当代文学经典的筛选、淘洗和确立过程，正是一种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使命。事实上，正是出于这种对“经典”的认识，我才决定策划和出版这套书的，我希望通过我们的努力，真实同步地再现21世纪中国文学“经典化”的进程，充分展现21世纪中国文学的业绩，并真正把“经典”由“过去时”还原为“现在进行时”，切实地为21世纪中国文学的“经典化”作出自己的贡献。与时下各种版本的“小说选”或“小说排行榜”不同，我们不羞羞答答地使用“最佳小说”之类的字眼，而是直截了当、理直气壮地使用了“经典”这个范畴。我觉得，我们每一个作家都首先应该有追求“经典”、成为“经典”的勇气。我承认，我们的选择标准难免个人化、主观化的局限，也不认为我们所选择的“经典”就是十全十美的，更不幻想我们的审美判断和“经典”命名会得到所有人的认同，而由于阅读视野和版面等方面的原因，“遗珠之憾”更是不可避免，但我们至少可以无愧地说，我们对美和艺术是虔诚的，我们是忠实地对艺术和美的感觉与判断的，我们对“经典”的择取是把审美和艺术放在第一位的。说到底，“经典”是主观



的，“经典”的确立是一个持续不断的“过程”，“经典”的价值是逐步呈现的，对于一部经典作品来说，它的当代认可、当代评价是不可或缺的。尽管这种认可和评价也许有偏颇，但是没有这种认可和评价，它就无法从浩如烟海的文本世界中突围而出，它就会永久地被埋没。从这个意义上说，在当代任何一部能够被阅读、谈论的文本都是幸运的，这是它变成“经典”的必要洗礼和必然路径，本套书所提供的同样是这种路径，我们所选的作品就是我们所认可的“经典”，它们完全可以毫无愧色地进入“经典”的殿堂，接受当代人或者后来者的批评或朝拜。

感谢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对我的经典观的认同以及对于这套书的大力支持，感谢让这个文学工程可以在百花洲文艺出版社这个平台美丽绽放。我们的编选仍将坚持个人的纯文学标准，而为了更好地阐释我们的“经典观”，我们每本书将由一个青年学者对每一篇入选小说进行精短点评，希望此举能有助于读者朋友对本丛书的阅读。

目 录

- 陆文夫 井 / 1
王安忆 小鲍庄 / 52
韩少功 爸爸爸 / 129
马 原 冈底斯的诱惑 / 169
刘索拉 你别无选择 / 211
莫 言 透明的红萝卜 / 263
张笑天 前市委书记的白昼和夜晚 / 305

井

陆文夫

一、信息中心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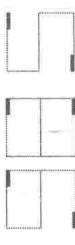
东胡家巷里有个信息中心，专门提供有关饮食男女方面的消息。这个中心不是新近创办的，它的存在至少也有两百年。它不设主任和顾问，召集人实际上是一口井，一口古老而又很难干涸的井。

这口井坐落在东胡家巷的西头，在朱世一家的小楼下，围墙外、石库门的右半边，隐蔽在一棵香樟树的下面。树下用砖头支着两根长条石，算是石凳，给到井边来劳作的人搁菜篮、等空当，坐在上面闲聊天。东胡家巷在一九七八年之前没有自来水，半条巷子里的人都是靠这口古井过活的。一九七八年之后虽然通水了，但也不是家家都有水龙头，何况那井水冬暖夏凉，又不花钱，那些不能挣钱却很会花钱的阿婆和阿姨们，还是乐意到井边来洗衣、洗菜、淘米。趁此机会每日举行一两次非正式的办公会议，提供和交流各种信息，使这个古老的信息中心不因自来水的冲击而自行倒闭。你别瞧不起这个古老的信息中心，它的常委们都是东胡家巷里的活字典，法院和派出所经常要向她们咨询，当然，她们总是乐于尽义务，从来不收咨询费。

阿婆和阿姨们到井边来集会时，总是不慌不忙，先把菜篮、木盆、搪瓷盆、塑料盆、吊桶等等放在条石上，然后抬起头来看看朱世一家的小木楼。话题经常是从这座小木楼开始，由此及彼，慢慢地延伸开去。因为这座小木楼里经常会发生一点骚动、变异，容易被人们当作话搭头。

远在二十多年前，井边上的常客们就在小木楼的窗户里有过重大的发现，看见那住在楼上的朱世一抱着一个年轻的姑娘在亲嘴！这事儿何等了得，立即像弄堂风

似的吹遍了东胡家巷：“不好，朱世一有对象了，那姑娘漂亮得像个仙女似的！”那时候的朱世一已经三十多岁了，参加工作也有七八年，大龄青年好不容易找到个仙女，这事儿又有什么不好呢？原因很简单，东胡家巷里的人对朱世一的印象不好，恨不得这小子打八辈子的光棍，或者是被母夜叉迷住了头。这小子说起来也是个世家子弟，据说他的曾祖父曾经见过慈禧太后，这事情谁也没有见过，只见过他的父亲抽大烟、吸白粉，急匆匆地活了不到三十年；他的妈妈也从来不事生计，靠变卖家当度日。先是卖古董、字画，接下来便卖家具，卖绣品，卖瓷碗瓷盆、果盒、水盂、蜡烛台、铜面盆、红漆马桶、红木小件等等的小零碎。卖到新中国成立前夕已经四大皆空，连房子也典给了一个做生意的，他自家住在楼上还得付房钱。卖得好啊！新中国成立后划成分时朱家却被定为城市贫民。当时的工作组也曾有过怀疑，这样的人家能不能称作城市贫民呢？一查，却又发现朱世一新中国成立前在万康钱庄学过三年生意。卖光吃光前账了结，学生意是徒工，算作工人阶级。毫无疑问，朱世一的家庭出身是城市贫民，本人成分是工人，响当当的。当时，东胡家巷里的活字典们也在井边议论，说是朱世一这小子不能算作工人阶级，那万康钱庄是他舅舅开的，老娘舅害怕他们母子二人月月去借钱，便在钱庄里吃个空额，朱世一是拿干薪的。没用，干薪湿薪都是薪，成分是根据新中国成立前三年主要的生活来源而确定的，朱世一只能算是工人阶级。想不到这个成分比万贯家财还可贵，若干年间简直成了一种爵位，入党、做官，直至参加“文化大革命”都可以优先。朱世一立即成了里弄里的积极分子，依靠对象，很快就参加了工作，成了国家干部。二十八岁入了党，三十岁上当科长，在区里管工业。当然，朱世一的飞黄腾达也不完全是靠成分，这小子是另有一功的。可他在东胡家巷里还是老腔调、老脾气，没有因为成了工人阶级而有所改变。他又酸又鬼又吝啬，又有那么一种好像不屑于计较的大少爷派头。吝啬和大派是一对矛盾，这矛盾的产生倒是和他的出身有关系。世家子弟视黄金如粪土，没落后代是靠卖红木小件过活的，一对矛盾统一在朱世一的身上，形成他是说大话而用小钱。他好像对什么都不在乎，说起来他家里什么都有过，没啥稀奇。可是他家里有只新吊桶，却不大舍得用，因为那



吊桶绳是黄麻做的，容易烂。要打水时便伏在楼窗上等机会，看见有人到井边来时便下楼，借人家的吊桶用一回。用就用吧，嘴里还要啰里啰嗦的：“你这根吊桶绳烂啦，拉在手里滑腻腻的，换根吊桶绳又不花几个钱，看你啬的！”世家子弟即使穷到底，那点儿架子还是有的。朱世一自视甚高，不屑与巷子里的市井小民合流，特别是对那些常到井边来的姑娘大娘儿们看不起，太俗气。朱世一也想老婆，想得还挺热，可他对老婆有世家的标准，要求优雅、高贵，漂亮得像戏台上的大小姐，那大小姐好是好，可是侍奉她们要花很多钱，要她们侍候男人更是不行的。朱世一请不起丫鬟花不起钱，自己又要当老爷，矛盾统一：找个老婆既要能当小姐看，又要能当丫鬟使。用此标准来找对象，东胡家巷里当然是空的。东胡家巷里的妇女们对他也不客气，常在井边上指东说西，刺刺那个朱世一。可她们自己也不注意，说着说着便要开些粗俗的玩笑，讲床上的事体。朱世一听了便要骂：“闭上你们的臭嘴，这些秽话亏你们说得出来的！”可他自己却常常躲在窗子后面偷看姑娘儿们的大腿，吓得姑娘儿们在井边上蹲下来时，都把背脊梁朝着他的窗子口。井边上的人看人不论成分，不计官位，的的确确是重在表现，她们对朱世一的飞黄腾达很不服气，只有一点聊以自慰：这小子三十岁上还没有找到老婆，那是天有眼，活报应！

忽听得朱世一有了对象，那姑娘还漂亮得像个仙女似的，东胡家巷里的人气坏了，左右追问那位发现秘密的马阿姨：“你老眼昏花了吧，哪个姑娘瞎了眼，会跟朱世一亲嘴！”

马阿姨赌咒发誓：“要是我说一句谎，你就请我吃耳光！”

井边上的人更加注意那座小木楼了，几乎是每天都有新发现。发现朱世一拿着小圆镜站在窗子口，对亮光把头发梳了一遍又一遍；发现他的衣着突然整洁起来，每天都把棉布的中山装喷上水，抹平、弄直，挂在窗子外面吹，用此种方法代替电熨斗。尽管人们对朱世一的印象不好，可那朱世一的相貌还可以，稍一打扮，挺帅的。

人们终于在楼窗里看见那位姑娘了，虽然说不上是仙女，可在东胡家巷里却算得上是第一。细长的眉毛，胖胖的脸，下巴却像瓜子尖，丰满中带着秀气。她的头发有点自然卷曲，两条辫子扎得很紧，额前的刘海却是蓬蓬松松的。她穿一件小花点儿的衬衫，罩一件湖绿色开司米的马夹，肩膀瘦削，胸脯很高，一双不大的眼睛像是笑眯眯的，伶俐中带着稚气。朱世一似乎要向井边上的人示威，故意和那位姑

娘并肩站在窗子口，说点儿什么话，惹得那位姑娘抿着嘴。这可把井边上的姑娘儿们气坏了：“哼，别看她上半身长得漂亮，说不定是个罗圈腿。”可是当朱世一挨姑娘的肩膀从石库门中走出来时，一个个都看得张开了嘴，这姑娘苗条轻盈，简直可以跳芭蕾。

人们开始打听了，这姑娘谁家的，怎么会被朱世一骗到了手，如果是拐来的话，那是要到派出所报告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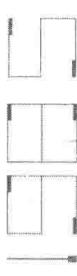
东胡家巷里的福尔摩斯也不少，很快便打听清楚了。这姑娘叫徐丽莎，二十四岁，爷爷是个资本家，父亲在国外，姑娘是药学院毕业的，因为家庭成分不好，便被分配到一个区属的制药厂里。朱世一常到制药厂里去检查工作，搞七搞八地就骗到了手。

足足有两三月的时间，并边上常开讨论会，研究这个徐丽莎为什么会看上朱世一。大学生的脑子不会笨，怎么会如此糊里糊涂的？旁的不说了，光这年龄就不配。一个二十四，一个三十一，要相差六七岁。年轻的姑娘儿们简直没法理解，这么个漂漂亮亮的人倒好像是给人家做填房的。

马阿姨能够理解：“你们不懂，相差六七岁是可以的。女人家生儿育女，辛苦劳累，容易老。你别看现在有点相差，到了四十岁便可以拉平，到了六十岁时女的已经老得不像样了，可那六十六岁的男人还是肚大腰圆，红光满面。到那时候一看，这徐丽莎还配不上朱世一。再说，这朱世一有多鬼，你知道他告诉徐丽莎自己是几岁？我看最多说是二十七，反正那户口簿子锁在他的抽屉里。”

“户口簿子可以锁，这人却是明摆着的，那么酸，那么吝啬，还有一股大少爷的臭架子，难道那徐丽莎一点儿都没有发现？”

“这事情你们又不懂了，大凡男人追女人的时候，酸的便会变成甜的，嘴巴里说出来的话，都是蜂房里流出来的蜜，吝啬也会变成大气。你要个金的，他绝不会给你银的。大少爷的臭架子早就没有了，你没看见戏台上的大少爷，追起女人来可以爬墙头，小狗尾巴摇急急。等到结了婚呀，嘿嘿，他坐在那里动也不动了，多跑一步路都嫌吃力，反正鱼儿已经落了网，还愁你逃到哪里去！你们这些大姑娘啊……咳，反正说了也没用，到时候便会昏头六冲，恋爱是不长眼睛的！”



大姑娘儿们被马阿姨的过来人语吓得寒丝丝，好像世界上的男人都有点危险。

“……”

“我不信，看不出年龄，看不出坏，可这好处总是看得出来的，这朱世一有哪一点可取！”

“可取？说起来这朱世一可取的地方多着哩！人家不麻不疤痕，眼睛又不对鸡，五官端正，相貌堂堂，如果化妆起来上台演戏，保准你们的眼睛珠子跟着他飞！年纪轻轻的便当科长，每月的工资七十几，怎么样，对不起你！家庭出身是贫民，本人的成分是工人，还配不上你这资产阶级的大小姐！资产阶级好逸恶劳，家务活计不会做，只会坐在那里喝咖啡，忸忸怩怩唱个歌儿什么的。长得漂亮又有什么用，漂亮得像朵花，今天开了明天谢。猛然看花的人觉得花儿美，天天盯着看也就没意味。朱世一是年纪大了等不及，捞到篮里便是菜，换了差不多的人的话，嘿嘿，对这么个出身不好的女人还得考虑考虑。”

井边上的讨论得出了结论：不管是徐丽莎还是朱世一，都是余到一条臭河浜里来的烂木头，女的没有吃亏，男的也没有讨到便宜。

二、爱情不长眼睛

古老的信息中心没有电子计算机，她们获得数据不准确，结论也是猜测性的，而且夹杂着某种莫名其妙的情绪在里面。对朱世一，她们猜得有点七不离八；对徐丽莎，她们就没法用市井的传统观点来加以分析。

徐丽莎为啥会爱上朱世一？这事儿别说是井边上的诸位了，就连徐丽莎自己也是难以说清楚的，爱情本来就是个复杂的东西，有生理的、心理的、道德的、审美的多种因素，难做定量分析。但在有时候也很简单，只要有一种因素起作用，其他的因素便会被暂时挤到一边。徐丽莎的这种主导因素说起来也很可怜，她渴望着有一个男人能对她怜惜，关心她、疼爱她，这对她来说便有了一切。她不需要有什么人在事业上帮助，也不需要仰仗某个男人的权势与能力，这一些她都相信自己。但是她羡慕世界上的每一个人都有人怜惜，连乞丐都是有人同情的，可她却自幼生长在一个同情的空白区里。不错，她的祖父是个大资本家，可这位资本家却是个风流人物，有一妻三妾，子女有十多个，非婚生的子女还不计算在内。她对自己的父母毫无印象，母亲生下她便因产褥热而去世，父亲也只是负责为她取了个名字，这名

字也取得很马虎，是从达·芬奇的名画《蒙娜丽莎》那里摘取过来的。父亲取完了名字便找他的蒙娜丽莎去了。说是去外国留学，至今也不知道是留在哪里。徐丽莎是由一位负责清扫花园的女仆领大的，这位女仆只管她的吃穿，其余的事情便是让她在花园玩花草、扒砖头，看看小虫和蚂蚁。她从来没有受过冻饿与虐待，但也没有受到过怜爱、同情与关切。她常常要做一个梦，梦见她死了，可她又发现她的死和任何人都没有关系，没有一个人为她流眼泪，有三个老妇人在那里轮流啼哭，那是她的二祖母花钱雇来哭夜的。

徐丽莎生得很漂亮，这一点她自己也知道，可这美丽并没有为她带来骄傲与勇气，因为她见过开在墙角里的玫瑰，美丽，但也孤寂得可怜。大学里的同学都把她当成白雪公主，懦弱的男生在她的面前不敢抬头，强悍的人却要装出一副骑士的派头来到她的面前，可她最怕的就是骑士，这种人动不动就要拔出剑来决斗。她不需要征服，而是需要怜惜，在强者的面前她会更感到自己柔弱得可怜，再加上她的家庭出身不好，又有查不清的海外关系，使她在自怜之中又夹杂着自卑，有些她认为很好的男同学从她身边走过时都不抬头，她却认为别人是看不起她这资产阶级的大小姐。其实，真正对她另眼相看的人倒是那些管人事档案的，留校没有资格，科研单位也不能去，药能救人也能害人，便一层一级地分到一个区属的制药厂里，仿佛那区属的制药厂就不是造药给人吃的。

制药厂的厂长兼书记名叫何同礼，此人很正派，看不惯那些花里胡哨的事体。如果有女工穿着花裙、男工梳着油头来上班，他就会先盯着你看一歇，然后板起面孔来问道：“你是来上班还是走亲戚的？要走亲戚的请回去！”他认为凡是想打扮的人都有点修正主义。衣服穿暖了就行了呗，打扮个啥呢？喔，女的打扮起来给男的看，男的打扮起来给女的看，夫妻之间用不着天天看，嘿嘿，这打扮的本身就是思想不健康的表现！你说打扮起来不给谁看，那你还打扮干什么呢？花钱费事的。

何同礼对徐丽莎的第一印象就不好，一个漂漂亮亮的弱女子，提着皮箱和网兜，头发蓬蓬松松，好像是用火夹烫过的，又出身于资产阶级，这样的人到歌舞团还差不多，到厂里来干什么呢？也罢，先让她去锻炼锻

炼。当然，何同礼的所谓锻炼也不是什么坏意，他是农民出身，种过田，知道对柔弱的茄苗应该怎么管理。对这种苗子不能马上浇水施肥，首先得蹲苗，索性让它干瘦得半死不活，促其根系的发展，待到叶黑茎硬时，再用大水大肥浇下去，这样就不会疯长，不会倒伏，保证果实累累。可是何同礼不了解，人和植物不同，他是有思想有感情的，即使要蹲的话也该把道理说清楚才对。何同礼简单生硬：“噢，你来啦，先到准备车间洗瓶子去，住在集体宿舍里。”

徐丽莎含泪出了办公室，提着皮箱和网兜向集体宿舍走去。当她知道要分配到一家小药厂里去时，也曾经羡慕过其他同学的幸运，诅咒过自己的出身，但是很快地就产生了一种想象，她总是喜欢靠想象过日子的：也好，厂小人少，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密切，小工厂也许是一个真正的大家庭哩！当她从办公室走到集体宿舍时，这种幻想已经全部破灭。这是一间阴暗潮湿的房子，在物料仓库的旁边，房内有四个上下铺位，是给做夜班有困难的女工临时住的。可是困难再大的女工也不肯来住，房间里长出了白色的茅草，一股子霉味，徐丽莎坐在下铺上半天也没有动弹，她觉得又到了一个更为可怕的空白区里。如果病倒在这间房子里的话，有谁来送碗茶汤呢！

那正是大跃进的年头，人们满腔热情地在做着一些十分可笑的事体，动不动就是三天三夜不睡觉，累得谁也顾不了谁，连好心的老年工人和热心的青年工人都不知道徐丽莎是从哪里来的，也不知道她是住在哪里。有人以为她是下放劳动的右派，有人以为她是下厂锻炼的知识青年。徐丽莎每天伏在水槽上洗瓶子，下班以后还要到厂内的空场上去大炼钢铁，那里有个土高炉在冒着浓烟，炼出来的铁根本不能用，却消耗着无穷无尽的物力和人力。

过分的劳累使得徐丽莎反而睡不着觉，那土高炉上的鼓风机又响得震天动地。徐丽莎睁着眼睛躺在床上，搬弄着各种幻想来聊以自慰。她从简陋的小高炉想到居里夫人那提炼铀的土设备，想到太上老君的炼丹炉，想到自己也许能提炼出什么灵丹妙药，成为中国的居里夫人，又由居里夫人想到了居里……她不敢奢望有居里那样的好丈夫，但求有个男子能颇为英俊，不卑不亢，主要的是能懂得对人的关怀与怜惜，使得她的命运能和世界上的另一个人联系在一起，说一些她在这个世界上还没有说过的话，做一些她在这个世界上还没有做过的事体。星期天请朋友来家做客，夫妻双双去遛公园什么的。那时候她可以脱离苦海，从这个阴暗潮湿的集体

宿舍里搬出去！徐丽莎觉得她所想象中的男人这个世界上肯定会有，就是不知道目前在哪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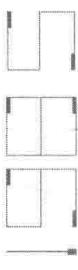
来了，朱世一这小子来了！他是到制药厂来检查工作的。这小子见到了徐丽莎就着了迷，终于在现实生活中见到了一个美小姐。一打听，原来是个大学生，好极，小姐当然是要有文化的，没有文化怎么能高雅呢？东胡家巷里的那些姑娘就是因为文化低，说出来的话不像弹琵琶，倒是和敲吊桶差不多的。

朱世一动脑筋了，他先向厂长何同礼施加压力，要他在一个星期之内把药物的产量翻一倍，放个卫星迎接国庆节。何同礼是个正派人，他知道这制药可不是闹着玩的，它有一定的规格和浓度，不能随便地添加蒸馏水，蒸馏水也没有这么多呀，加自来水是要送人家的老命的！可是何同礼又不能拒绝，那时的口号是“不怕做不到，只怕想不到”，想到了而不肯做，那是右倾机会主义。这顶帽子和右派分子也差不离。何同礼只好向朱世一恳求，请他高抬贵手，这事儿不能向上反映，也不能在任何领导人的面前再出这种馊主意。同时，他答应在小高炉上放卫星，把铁的产量翻两倍，因为那已经炼出来的铁块反正没法用，没处去，可以放在炉子里再化一遍，翻他个三番也可以。

朱世一卖个交情，勉强同意，同时批评何同礼不动脑筋，思想保守，分到了一个制药专业的大学生，你却叫她去洗瓶子，为什么不叫她去研究设计，努力提高药物的产量呢，再这样下去可别怪我不客气！

何同礼立即同意：“行行行，马上把她调回科室里，让她去研究设计，要什么条件给什么条件！”何同礼不再坚持蹲苗了，农民对两性关系是不迟钝的，他已经感觉到这株弱苗可能要被别人移栽到花盆里。

徐丽莎一下子跳出了苦海，给了她两间小小的办公室，一间工作，一间住居，让她安心地研究设计。当徐丽莎知道这些是出于区里的某个科长的关怀时，心里一阵热，觉得这个世界上突然有一盏灯亮起来了，它的光辉温暖了一个素不相识的女青年。这大概是一盏久经战火与风雨考验的灯，这种灯总是在各种时候给人以希望与鼓励，要不然的话，当年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男女青年投入革命的洪流！



徐丽莎惊呆了，站在她面前的朱科长竟是一个颇为英俊的青年！那一天朱世一刚刚在最好的理发店里理过发，眼睛也比平时明亮一点，白衬衫和浅灰色的上装也是平平整整的。

“朱科长……你，你请坐。”

朱世一不卑不亢，似乎还有点腼腆，装得挺像的：“哎哎，别喊我什么科长了（别人不喊是不行的），其实我比你也大不了几岁，如果当年能读大学的话，说不定我们还是同学呢！”

同学！“同学”这两个字有特殊的魅力，老同学、老战友，什么话都是好说的，它意味着平等、亲近，还有许多有趣的记忆。徐丽莎活起来了，说话也是直来直去的：“哎呀，你这不是叫我为难吗，我有什么办法使产量翻一倍！”

朱世一笑了：“你真是个学生，单纯、天真。我刚出学校门时也是和你一样，现在学乖了，懂得走路是要绕弯子的。那药品的产量能够轻易地翻一倍吗？开玩笑哩！我是有点不服气，为什么要叫一个女同学去洗瓶子、运石头？难道她的学识就没有用武之地？如果我读了四年大学也来洗瓶子，你想想看，那心里可是好受的？”

徐丽莎点点头，觉得这人真像她初中时的一位男同学，那同学老是问她你冷不冷、热不热。“谢谢你了，可是这件事情最后怎么交代呢？”

朱世一摆摆手：“这一点你不用管，你只管继续学习，想研究什么课题就研究什么课题，其余的一切都让我来处理，我会说假话，兜圈子，很卑鄙。再见，下次有空来看你。”朱世一落落大方地走了，连头也不回。

可别看不起朱世一，这小子雅俗高低都有一手。他装假就说假，并没有用高尚与真诚来标榜自己。怪了，如果他啰里啰嗦地说自己如何同情别人，如何仗义执言，那徐丽莎就会感到虚假和不怀好意，就会感到又是一个骑士来到面前。现在听起来却十分亲切自然，幽默风趣，怜惜之心情领了，忍不住的微笑挂在嘴角边，只是觉得这位有趣的人离开得太快了一点。

别着急，朱世一会来的，他借故到厂里蹲点来了，逐步增加了和徐丽莎接触的机会。但是他很小心，不那么急吼吼的，他知道，对这样的姑娘绝不能像对待井边上的那些大丫头，必须绕着圈子，找个借口才能走到她的门口。他好像偶然走过，伸头打个招呼，发现她坐的木椅子太高，不久便搬着一张藤靠背来了：“喏，这是

他们给我坐的，算是拍我的马屁。我哪里有工夫坐呀，真正需要的是你，你的这张木椅子太高，坐着不舒服，常坐要驼背。坐吧坐吧，我要开会去。”朱世一又走了，没有久留。

徐丽莎坐在藤靠背上果然舒服，伏案的时间长了还可以靠在椅背上休息休息。休息的时间有点甜蜜，觉得世界上终于有一个人在关心自己，像哥哥照顾妹妹。

过了几天朱世一又来了，手里捧着个电炉子：“你看看，这些人真不知道爱惜东西，好好的一个电炉便丢在废品仓库里，我一拨弄，蛮灵的，给你吧，工作上可能需要，生活上也可以派用场。现在的食堂太孬啦，你要懂得照顾自己，冷粥冷饭吃下去要胃痛的。大病可以送医院，小毛病谁来管你？”这话正好说到徐丽莎的心里去了，感动得几乎要流眼泪。朱世一的这些人情话是他妈妈教的，没有估计到它会冲开姑娘的心扉，放下了电炉便赶紧走出去。

朱世一不停地献些小殷勤，还不敢和徐丽莎谈天说地。他生怕这位大学生一谈起来就是贝多芬和达·芬奇。对音乐和美术他是外行，谈起来无言可对，瞎说八道要被人家瞧不起。有一次也是没话找话说，说是他早晨出来碰到有一对老夫妻在门口吵架，男的骂女的是尼禿子，女的骂男的是老滑头。对门的老头儿劝架了：“别骂啦，你们的水平比我差得远哩！”老头儿把帽子一脱，头上连一根毛都没有，油光光的。这故事很可能是朱世一从哪里听来的，却把个徐丽莎笑得前俯后仰，透不出气，还要追问那一对老夫妻是为什么吵起来的。这下子朱世一可有话题了，巷子里的日常生活、奇闻逸事多着哩，怎么个编排都可以。徐丽莎因为从小生长在花园里、学校里，对这些事儿闻所未闻，像听《天方夜谭》似的，越听越有兴趣。当然，这种兴趣也不完全是由那些杂乱无章的故事所引起的，那些故事如果写成小说保准没人看，如果拿到书场里去说连一张票也卖不出去。徐丽莎的兴趣中有一种特殊的催化剂，那是少女的情怀和模糊的初恋。

制药厂里的小高炉不冒烟了，大炼钢铁迎来了困难年，没有吃的。工厂的食堂虽然没有关门，却只能按定量供应蒸饭，菜和其他的副食几乎没有。人们钻天打洞地去寻找可吃的东西，各自为炊。到处生起了小炉